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1) 執行董事辭任及委任
及
(2)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動

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董事會和董事會委員會的變動如下：

執行董事辭任

程广仁先生（「程先生」）因另有工作安排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總裁及本公司根據《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第16部之授權代表職務。齊良先生（「齊先生」）因退休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董事會謹此向程先生及齊先生於任期內對本公司所作之貢獻表示衷心的感謝。

程先生及齊先生確定與董事會沒有不同意見，亦沒有其它有關彼辭任的事項需要提呈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 僅供識別

執行董事委任

董事會亦宣佈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起，委任汪鴻濱先生（「汪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及本公司根據《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第16部之授權代表；委任閆釗先生（「閆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汪先生負責本公司全面管理工作。

汪先生，53歲，擁有超過30年從事於通訊衛星行業的經驗。汪先生於一九九六年畢業於國防科工委指揮技術學院，並於二零一二年於南開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汪先生現任中國衛通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國衛通」），乃是一間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在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企業（股份代號：601698）副總經理。彼亦是一間持有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約1.45%股權的中國衛通全資附屬公司－中國衛星通信（香港）有限公司之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

汪先生獲委任為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APT International」）董事。彼亦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亞太數據服務有限公司、亞太衛視發展有限公司、Middle East Ventures Limited、英輝房地產（中國）有限公司及亞太電訊服務有限公司之董事。

APT International（目前持有本公司約51.90%已發行股份權益）及中國衛通（憑藉其於APT International的權益）現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閆先生，39歲，擁有超過15年從事於通訊衛星行業的經驗。閆先生於二零零七年畢業於哈爾濱工程大學企業管理專業，獲管理學碩士學位。

閆先生目前是中國衛通之企業發展部部長，及鑫諾衛星通信有限公司，乃是一間中國衛通之全資附屬公司之董事。彼亦是一間主要從事航空互聯網業務的中國衛通之附屬公司－星航互聯（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之董事，及一間中國衛通持股4.17%股權及主要從事衛星互聯網應用及服務之公司－中國星網網絡應用有限公司之董事。

閔先生獲委任為APT International董事。彼亦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亞太數據服務有限公司、亞太衛視發展有限公司、Middle East Ventures Limited、英輝房地產(中國)有限公司及亞太電訊服務有限公司之董事。

除上文披露外，汪先生及閔先生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並沒有擔任任何職務，亦於過去三年沒有擔任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他們與本公司之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指本公司之任何股份權益。

汪先生及閔先生分別與本公司訂立初步為期三年之服務合約，由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起生效；該合同於其後繼續生效，直至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六個月之終止合約的通知為止，根據服務合約，汪先生可收取1,440,000港元之年度固定酬金、及董事會經參考本公司之業績與彼之工作表現而釐定的績效酬金(其計算基準為1,440,000港元)、及每月房屋津貼25,000港元及年度董事袍金100,000港元。閔先生可收取1,253,200港元之年度固定酬金、及董事會經參考本公司之業績與彼之工作表現而釐定的績效酬金(其計算基準為835,000港元)、及每月房屋津貼20,000港元及年度董事袍金100,000港元。董事酬金是按照本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及參考薪酬委員會根據其職權範圍向董事會作出的推薦建議於股東大會釐定，當中考慮之因素包括本公司之營運目標及發展計劃、管理組織架構、本公司之財務預算、有關人士之表現與期望以及人力資源市場之供求情況等。此外，遵照本公司章程第86條，彼等將任職直至下一次本公司周年大會為止；並在該會上合資格重選續任。

除上文披露外，並沒有其他與汪先生及閔先生的委任有關的事項需讓本公司證券持有人知悉，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段至13.51(2)(v)段中的任何規定而須予以披露。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繼齊先生辭任後，閔先生將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起生效。

本公司熱烈歡迎汪先生及閔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劉翠玲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汪鴻濱 (總裁) 及 閔釗 (副總裁)

非執行董事：

李忠寶 (主席)、林暎、尹衍樑、付志恒、林建順、何星及曾達夢 (尹衍樑之替任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敬文、林錫光、崔利國及孟興國